

关于申请支付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 第2年服务费用的汇报

局党组：

一、建设情况

2022年8月，按照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在《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关于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情况的报告》上的批示精神，我局启动了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建设，承建方为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接入了220家重点单位物联感知终端，实现了对消防重点单位、九小场所、消防公共资源设施等监测预警。项目合同金额为10200380.00元，服务期为5年。

二、验收情况

因新冠疫情不可抗力因素，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3年3月31日。2023年3月29日，我局与监理公司共同出具《竣工报告报审表》，确认项目建设已完成。2023年8月3日，我局组织专家组进行最终验收，验收通过。

三、审计情况

2023年11月，该项目由青岛建通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结算审计，送审金额为10164090.00元，审定金额为10070679.00元，审减金额为93411.00元。

四、经费来源

相关经费已列入我局2025年财政预算。

五、运维成效

自验收以来，系统累计接入市政务服务中心、万达广场等消防重点场所和高层建筑达 265 个，接入物联感知设备数量达 10.4 万余个，预警真实火情 9 次，有效避免了高速幸福里小区负一楼堆积物起火、世纪花园楼道堆积物起火、张店乡卫生院夜间空调自燃等 9 起火灾事件进一步扩大，实现对公共消防安全、应急救援现场等实时动态感知，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六、提请事项

合同及变更单约定 5 年等保测评服务费用共计 35 万，每年 7 万，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出具三级等保报告，参照市委网信办 2024 年市直单位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第 5 包（共招 5 个包，该包三级等保单价最低）中标金额，三级等保单价为 47711.69 元，故扣减等保测评服务费用差价 22288.31 元。2024 年 9 月—2025 年 8 月运维服务期内，因设备在线率保障、拆回移建设备处置等运维服务不及时，依据合同约定扣减服务费用 45844.12 元。

依据项目合同约定，“项目资金在验收一周年后，经审计核算分 5 年支付，前两年为每年支付审计后的 35%，后三年每年支付审计后的 10%”。现提请党组会议研究，支付给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第 2 年项目服务费用 3456605.22 元（10070679.00 元 * 35% - 22288.31 元 - 45844.12 元）。

请审议。

附件：1.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关于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情况的报告
2.项目建设合同
3.项目验收报告
4.项目审计报告
5.项目运维考核扣款确认单
6.市委网信办 2024 年市直单位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第 5 包中标报价

2025 年 11 月 3 日

11月22日, 10:20

请王宇局长牵头, 市消防救援支队全力配合推进
项目建设。 秦凤玉 2021/11

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关于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政府:

根据工作安排, 现将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建设依据

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消防救援队伍信息化发展规划(2019~2022)》、省安委会办公室《安徽省推进“三大系统”建设实施方案》(省政府第13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和市政府《关于印发“数字亳州”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等文件均要求建设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 且该项工作已纳入省对市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11月18日, 2022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谋划情况汇报会要求将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纳入城市生命线工程项目。

二、下步工作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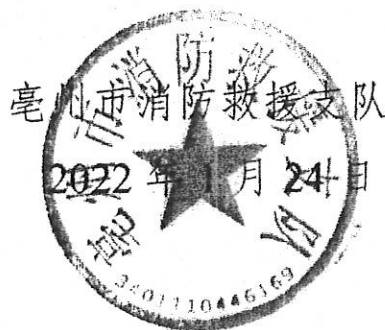
(一) 2021年3月14日, 市政办下发了《关于印发亳州市2021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通知》(亳政办秘〔2021〕7号), 核定该项目预算为1200万元。建议由市财政局将该项目建设经费列入建设单位的预算予以保障。项目经费经审计核算后, 分年度支付。

数据局,

(二) 建议市政府明确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项目建设单位, 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并于10月底前完成平台建设, 11月底前投入使用。市消防救援支队配合建设单位, 提供项目采购需求。

(三) 该项目应能对接省消防救援总队业务平台信息共享接口, 并接入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 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和数据互通。

(四) 建立消防安全监测预警平台数据运营中心, 对联网数据进行监测值守, 实现24小时全天候数据运营服务。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与平台数据运营中心建立监管、协作机制。



政府采购服务类合同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BZSJ [2022] CG113 号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二年八月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1	服务期： 本次服务时限 2005 日历天（建设期 6 个月，服务期 5 年）。签订合同后 6 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每超出一天扣款 2000 元，项目建设完成以监理方、业主方共同书面确认为准。
2	服务地点： 亳州市行政区域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 项目资金在验收一周年后，经审计核算分 5 年支付，前 2 年为每年支付审计后的 35%，后三年每年支付审计后的 10%，具体费用以最终运维考核为准。每次支付服务费用，中标人均须提供亳州市税务机关开具的税务发票。
4	索赔方式： 见合同条款。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服务

(4) “甲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购买服务的单位。

(5) “乙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6) “项目现场”系指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指明的地点。

(7) “天”指日历天数。

2. 服务规格

2.1 乙方提供的服务档次、服务种类、服务标准、服务限额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一致。

3. 合法性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中所享有服务期和服务范围内的权益合法性，即不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

4. 服务要求

4.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提出具体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服务规划以及服务质量等。

4.2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具有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5. 付款

5.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手续办完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发票和清单，并将发票和清单的复印件提交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甲方和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依“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付款。

6. 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甲方或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实行动态跟踪、检查。

6.2 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服务质量问题的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应迅速查处并答复。

6.3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二十八（28）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 乙方履约延误

7.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7.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违约终止合同。

7.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8. 误期赔偿

8.1 除合同第9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应从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考虑终止合同。

9. 不可抗力

9.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7条、8条和13条的规定，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二十六（126）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 税费及保险

10.1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所有有关因提供服务发生的保险均应由乙方负担。

11. 履约保证金

11.1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2. 争端的解决

12.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二十八（28）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亳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5. 转让和分包

15.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5.2 如投标书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在本合同签约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无论原投标书或后来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6. 适用法律

1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名）、单位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8. 主导语言

18.1 本合同一式六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见证方、公管局、财政局各执1份。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三、合同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见证方”）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2）招标文件及附属资料；
- （3）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补充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服务及要求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及要求详见“附件”。

4.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仟零贰拾万零叁佰捌拾元整（¥10200380.00），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 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名）、单位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见证方、公管局、财政局各执1份。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 违约与处罚：

①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办理财政支付手续，每拖延1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总价/‰的违约金。但由于财政资金拨款不到位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误工期的理由。

②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服务，每拖延1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③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
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④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服务,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⑤乙方工期延误超过/天,视同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
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⑥ 系统经/次验收仍不合格,或者乙方未能交货,除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外,甲
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⑦以上违约金最高数额均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

8.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2022年8月4日



乙方(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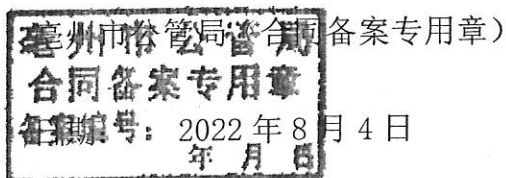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日期: 2022年8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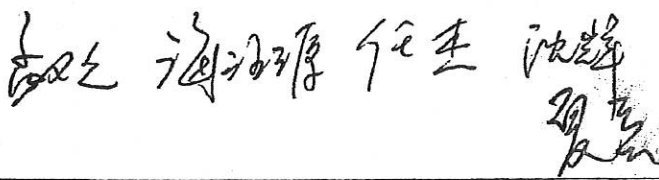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同见证专用章):

日期: 2022年8月4日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项目编号：BZSJ2022CG113号）	建设阶段	项目验收
项目地点	亳州市城区	时间	2023年8月3日
建设单位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监理单位	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意见	2023年8月3日上午，建设单位组织专家对“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项目编号：BZSJ2022CG113号）”进行终验，市消防救援支队派人参加，专家组成员在初验报告的基础上，通过听取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汇报，查看项目资料，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实地对项目硬件设备及软件系统功能进行核验，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建设内容符合招标文件，合同及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二、过程资料完备，前端设备功能运行稳定，达到了项目建设目标。 专家组一致认为验收通过，并提出以下建议： 1. 做好系统使用过程的运营维护； 2. 配合消防支队做好系统使用。		
验收结论	验收通过		
专家组签字			
参加单位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代表：王峰 日期：2023.8.4	监理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刘建东 日期：2023.8.3	承建单位（章）  项目经理：马强 日期：2023-8-3	

政府投资项目工程价款结 算审核报告

项目名称：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
系统项目

建设单位：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审核单位：青岛建通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对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 工程价款结算的审核报告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根据你单位委托，我公司对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的工程价款结算进行了审核，本次审核得到了被审核单位的支持和配合，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一) 项目名称：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
项目

(二)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三) 项目编码：BZSJ【2022】CG113 号

(四) 工程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监理单位：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五) 工程招投标情况：

招标代理单位：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时间：2022 年 8 月 4 日上午 9 点

开标地点：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工程施工中标价：10200380.00 元

合同工期：建设期 6 个月

工程质量情况：合格

(六) 合同情况简介:

本工程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4 日, 合同价 10200380.00 元, 承包范围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内容, 合同约定建设期 6 个月。

(七) 工程开工、竣工时间:

本项目合同约定签订合同后 6 个月完成建设, 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3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29 日(具体详见项目延期申请表、审批表和竣工报告报审表), 承建方报送竣工报告报审表, 监理方、业主方签字盖章确认。

1、项目延期申请表: “根据施工合同条款第七条、九条规定: 由于近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迅速扩展、以及前期应对疫情而进行的封控管理等原因, 我方申请工程延期 49 日历天: 申请延长竣工日期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项目延期审批表: “根据合同第七条、九条规定, 我方对你方提出的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市视频数据平台强电缆下地改造项目工程延期申请延长工期 49 日历天的要求经我方审核评估, 暂同意延长工期 49 日历天, 竣工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故无需对工期延迟引起的费用进行核减。

(八) 工程设计、施工主要变更情况(数量、比例、大宗变更的描述):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变更单增加项 1 项, 内容为:

1、(工程变更单-001) 编号 BZSJ【2022】CG113 号, 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 因部分单位消防泵房共用、无消防泵房、水池密封无消防控制室、无网络以及消防预警监控中心增加展板布置需求等原因, 减少智能消防物联网综合网关 19 个、消控室人员在岗监测摄像机 30 个、压力传感器 30 个、液位传感器 70 个, 增加互联网宽带接入 32 套、显示器 1 台、消防物联网展板设计施工 1 项、LED 电子屏 1 个。减少增加故变更金额增加-36290.00

元。

二、审核依据

(1) 《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安徽省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及造价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文件；

(2) 业主提供的本工程招、投标文件、施工图纸、施工合同、验收资料、变更签证等送审资料；

(3) 现场实测实量的查勘现场记录。

三、审核结果

根据工程价款结算资料，按照竣工结算审核依据，其工程审核结果为：

送审金额：壹仟零壹拾陆万肆仟零玖拾元（¥10164090.00 元）；

审定金额：壹仟零柒万零陆佰柒拾玖元（¥10070679.00 元）；

审减金额：玖万叁仟肆佰壹拾壹元（¥93411.00 元）；

审 减 率：0.92%。

四、审核明细

（一）合同内送审金额 10200380.00 元，审定金额 10111996.00 元，审减金额 88384.00 元，审减如下：

（1）消防隐患综合治理系统、考核评估、隐患处置情况、隐患考核指标体系、隐患红黑榜：送审 1 项，送审金额 29180.00 元，审定 0 项，审定金额 0 元，审减金额 29180.00 元；

（2）消防安全监督服务系统、功能扩展、对接第三方物联网数据：送审 1 项，送审金额 29180.00 元，审定 1 项，审定金额 0 元，审减金额 29180.00 元；

（3）信息传输装置（含协议卡）：送审 220 套，送审金额 704000.00 元，审定 219 套，审定金额 700800.00 元，审减金额 3200.00；

(4) 智能液位监测终端: 送审 220 个, 送审金额 132000.00 元, 审定 216 个, 审定金额 129600.00 元, 审减金额 2400.00 元;

(5) 联网独立式可燃气体监测终端: 送审 220 套, 送审金额 29920.00 元, 审定 211 套, 审定金额 28696.00 元, 审减金额 1224.00 元;

(6) 物联网卡: 送审 730 个, 送审金额 175200.00 元, 审定 715 个, 审定金额 171600.00 元, 审减金额 3600.00 元;

(7) 工作站电脑: 送审 2 台, 送审金额 32000.00 元, 审定 2 台, 审定金额 12400.00 元, 审减金额 19600.00 元;

(二) 合同外送审金额-36290.00 元, 审定金额-41317.00 元, 审减金额 5027.00 元。

(1) 智能消防物联网综合网关: 送审-19 套, 送审金额-24320.00 元, 审定-21 套, 审定金额-27360.00 元, 审减金额 3040.00 元;

(2) 消控室人员在岗监测摄像机: 送审-30 个, 送审金额-20940.00 元, 审定-31 个, 审定金额-21638.00 元, 审减金额 698.00 元;

(3) 压力传感器: 送审-30 个, 送审金额-9000.00 元, 审定-33 个, 审定金额-9900.00 元, 审减金额 900.00 元;

(4) 液位传感器: 送审-70 个, 送审金额-27230.00 元, 审定-71 个, 审定金额-27619.00 元, 审减金额 389.00 元;

五、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无

六、附件

(一) 工程结算审核结果定案表。

(二) 工程结算审核对照明细表。

(三) 项目报审资料。

(四) 现场测量查勘影像资料。

审核人员:



复核人员:



青島建通工程招標咨詢有限公司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价款审核结果表

单位：元

工程名称: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		
建设单位: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施工单位: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金额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	10164090.00	10070679.00	93411.00	
合 计	10164090.00	10070679.00	93411.00	
备注: 审定价	RMB壹仟零柒万零陆佰柒拾玖			
建设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审核单位意见	
签证人: 王峰志	签证人:	签证人: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2023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项目运维考核扣款确认单

项目名称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
承建单位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0 日
扣款金额	20454.12 元
扣款事项	2024 年 9 月-2025 年 8 月项目运维服务期内，因企业倒闭、消防改造等原因共计 9 家消防单位拆回未安装，依据合同约定，扣除设备维保、定期巡检等运维服务费用 20454.12 元。
运维单位签字	张阳阳 孔海峰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项目运维考核扣款确认单

项目名称	亳州市数据资源管理局采购消防安全监测预警系统项目
承建单位	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15 日
扣款金额	25390.0 元
扣款事项	因 2025 年第一季度运维期内感知设备平均在线率为 95.27%，根据合同约定，扣减服务费用 25390.0 元。
运维单位签字	张阳阳 孔/4an

市委网信办 2024 年市直单位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第 5 包
中标报价

三、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北京时代新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BZSJ2024CG299 号 标包号：第五包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费用报价依据	单价（元）	数量	金额（元）
1	二级系统（已定级备案）	等保 2.0 报价依据	29900.00	1	29900.00
2	三级系统（已定级备案）	等保 2.0 报价依据	54000.00	7	378000.00
3	二级系统（未定级备案）	等保 2.0 报价依据	29900.00	0	0.00
4	三级系统（未定级备案）	等保 2.0 报价依据	54000.00	0	0.00
合计			1	8	407900.00

供应商（盖章）：北京时代新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新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 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4.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5.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最终报价：人民币叁拾陆万零肆佰元整（¥360400.00 元）

投标人评审得分与排序、投标人最终报价与评标价

项目名称：2024年亳州市市直单位信息系统等保测评项目第五包(BZSJ2024CG29905)

序号	投标单位	首次报价(元)	最终报价(元)	评标价(元)	价格评审	综合评审	资格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	总分	排名
1	北京时代新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7900.00	360400.00	360400.00	5.30	76.20	通过	通过	81.50	1
2	河北北方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261000.00	261000.00	7.32	73.20	通过	通过	80.52	2
3	安徽国康网络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199000.00	191000.00	191000.00	10.00	70.40	通过	通过	80.40	3
4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	398000.00	378000.00	378000.00	5.05	77.80	通过	通过	82.85	4
5	安徽万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08000.00	382000.00	382000.00	5.00	77.00	通过	通过	82.00	5
6	安正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07000.00	386000.00	386000.00	4.95	76.80	通过	通过	81.75	6
7	华测风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24000.00	324000.00	324000.00	5.90	73.20	通过	通过	79.10	7
8	安徽科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3800.00	387600.00	387600.00	4.93	73.20	通过	通过	78.13	8
9	安徽溯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4000.00	340000.00	340000.00	5.62	71.80	通过	通过	77.42	9
10	合肥天帷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	385400.00	385400.00	4.96	72.00	通过	通过	76.96	10
11	安徽信科共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4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	5.97	70.20	通过	通过	76.17	11
12	金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9500	370000.00	370000.00	5.16	70.80	通过	通过	75.96	12

